#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蓝领公寓7#楼、8#楼整体装修改造（8#楼）工程总承包项目 *蓝领公寓7#楼、8#楼整体装修改造（8#楼）工程总承包项目*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蓝领公寓7#楼、8#楼整体装修改造（8#楼）工程总承包项目已由嘉善县发展和改革局以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2604-330421-04-01-592496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自有资金，出资比例为自有资金比例:100.00%，项目业主为嘉善县中新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人为嘉善县中新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嘉兴市华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行政监督部门为嘉善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已具备招标 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蓝领公寓7#楼、8#楼整体装修改造（8#楼）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 2400.00 万元，工程概算 24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 2200 万元，建设规模： 项目主要对蓝领公寓 7#楼、8#楼整体装修改造并采购基本生活电器及家具设备，2幢公寓共570间宿舍，共约31000平方米 ，建设地点： 嘉善县魏塘街道中新大道719号 。

2.2本次招标范围： 主要对蓝领公寓8#楼整体装修改造并采购基本生活电器及家具设备，装修面积共约12895.26平方米，建筑全面积约15352.36㎡，最大跨度约8.4m，最大层高约4.5m，最大净高约4.38m，其中8#楼电器家具造价约300万元，涉及装修、智能化、消防等。招标范围包括相应的施工图设计、工程所有材料设备的采购保管及安装调试、工程施工与管理、竣工图编制以及与之有关的所有建安工程相关的建设内容，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全面负责 ，其中，☑建筑面积 15352.36 ㎡。本次招标控制价 11764590 元。

2.3计划工期： 175 日历天。备注： 设计工期：30日历天，施工工期：145日历天 。

2.4其他： （1）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和地方颁发的现行有效的设计、技术规范和规程、技术标准的规定，并顺利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等有关部门的审查。

（2）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要求。

2.5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2.6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是

□否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条款）

2.7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2.7.1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2.7.2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不低于40%）以上。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具备 ①+②：①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含）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含）以上资质；②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 资质；（ *对应施工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

3.2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2.1项目负责人由牵头单位人员委派；

☑3.2.2联合体数量不超过 2 个；

3.2.3联合体的各专业资质等级，根据联合体协议书约定的专业分工认定，相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承担相应专业工作的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不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联合体协议分工所承担的专业工作对应各自的专业资质认定；

☑3.2.4其他： 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人应是承担施工工作的单位，投标保证金须由联合体牵头人递交，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

☑3.3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联合体投标的，承担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均应提供）；

□3.4自 年 月 日以来□承接过/□完成过 (与发包工程相类似的设计、施工或者工程总承包业绩均可作为资格条件业绩) 业绩；

☑3.5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联合体投标的，承担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均应提供）；

□3.6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建造师）：

3.7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 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 执业资格；□ （专业名称） 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投标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可兼任施工负责人，不得兼任设计负责人 ，☑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联合体投标的，承担施工工作联合体成员拟派项目负责人的须提供）；

3.8拟派设计负责人具有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或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资格。联合体投标的，设计负责人须由承担设计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委派；

☑3.9拟派施工负责人（建造师）具有 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 资格，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联合体投标的，施工负责人须由承担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委派）；

3.10如拟派项目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含工程总承包项目中担任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在建合同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的，更换后该人员不得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参与本次投标；

☑3.11 如联合体投标的，承担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有两家的， 则承担施工工作的每一家单位均须拟派一名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同理 。

（三）其他：

☑3.12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配备人数 3 个。联合体投标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须由承担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委派；

3.13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失信黑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4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自 2024年01月01日 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

3.15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自 2026年01月01日 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6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17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18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3.19 上述3.13-3.17条内容无需提供网页截图或证明，只需在“投标承诺书”中进行承诺即可 。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补充、答疑及澄清文件均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4.2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https://ztb.zj.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3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 2026年11月18日 ~ 2026年12月21日 。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12-21 16:30:00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 ，其他： / 。

□ 5.2 （投标文件需递交的其他内容，如纸质投标文件、光盘、模型等，递交的地点、方式、要求等）。

## 6. 招投标方式

6.1公开招标。

6.2☑采用评定分离，□不采用评定分离。

## 7.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嘉善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嘉善县魏塘街道平安东路168号

邮政编码：314100

电　　话：0573-89115735

投诉受理部门：嘉善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嘉善县魏塘街道平安东路168号

邮政编码：314100

电　　话：0573-89115735

##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嘉善县中新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魏塘街道外环西路11弄17号317-3

联　系　人：金先生

电　　话：0573-89100256

邮　　箱：/

招标代理机构：嘉兴市华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嘉善县人民大道1018号时代广场14楼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0573-84026676

邮　　箱：2483539662@qq.com

2026年11月